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转债代码：127043

转债简称：川恒转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证券简称：川恒股份，证券代码：002895）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通过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有刘蕾，合计 1 人。会议由陈明福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已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对预案进行的历次更新业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交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及该事项最新进展情况，公司对发行预案予以更新修订，全文主要变更内容为将“非公开发行”修订为“向特定对象发行”，修订内容不存在改变已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事项的情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的说明（三）》（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修订后的预案全文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能够合理使用，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以下简称《可行性分析报告》）已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交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对《可行性分析报告》予以修订，主要修订内容为将“非公开发行”修订为“向特定对象发行”，其他内容无变化，本次修订不存在改变已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事项的情形，修订后的报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交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对发行方案予以论证并编制《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包括发行背景及目的、发行证券种类选择的必要性、发行对象、发行定价原则、发行方式的可行性等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2 月 25 日